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9年5月7日 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 案》。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由公司总经理提名,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,同意陆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主管法 务工作并分管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维尔科技有限公司。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 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(陆捷先生简历详见附件)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五月八日

附件: 陆捷先生简历

陆捷先生: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1965年生,计算机硕士。1992 年至2001年,在合肥电子工程学院,担任计算机教师职务。2002年1月起历任 浙江维尔科技有限公司技术中心总监、副总经理、总经理、董事: 现任本公司董 事,浙江维尔科技有限公司董事,安徽图朋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,嘉兴维 尔融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、成都维尔融通科技有限公司、杭州维尔信息技术有限 公司、烟台维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、邯郸市同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、湖州维尔交 通科技有限公司、青岛维尔交通科技有限公司、杭州维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,深圳市迪安杰智能识别科技有限公司董事。

截止目前,陆捷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3,121,376 股股份;与公司其他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;陆 捷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,非失信被执行人;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